

提前下达2018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唐山市合计	130200		27427	
各区小计			8301	
路南区	130202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375	
路北区	130203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557	
古冶区	130204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624	
开平区	130205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659	
丰南区	130207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094	
丰润区	130208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920	
曹妃甸区	130216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76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30213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91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98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98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00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18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85	
直管县小计			19126	
滦县	130223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602	省直接下达
滦南县	130224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990	
乐亭县	130225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498	
迁西县	130227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617	
玉田县	130229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3378	
遵化市	130281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3123	
迁安市	130283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918	

前文有误，以此为准

#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冀财社〔2017〕136号

---

##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财政局、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雄安新区管委会：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冀政〔2014〕69号）等规定，现提前下达你市、县（市）2018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一一万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按《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该项资金收

入科目列《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22“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支出请列入2082602类“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科目。

二、各地要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号）要求，结合地方资金投入情况，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三、本级拨付的省级资金包括省级负担的基础养老金、缴费补贴、为残疾人代缴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和原8023部队等涉核退役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补助资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下达后，各地要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各市、县（市、区）财政部门要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财政补助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任何地区、部门、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

附件：提前下达2018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抄送：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7年12月20日印发

---

提前下达2018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分配表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唐山市合计	130200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7427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602	省直接下达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990	省直接下达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498	省直接下达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617	省直接下达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3378	省直接下达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3123	省直接下达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918	省直接下达
路南区	130202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375	
路北区	130203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657	
古冶区	130204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624	
开平区	130205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659	
丰南区	130207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094	
丰润区	130208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920	
曹妃甸区	130216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76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30213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91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98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98	
唐山市产台开发区	130214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06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18	
唐山市空港城开发区	130217	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85	

# 唐山市财政局文件

唐财社〔2018〕47号

---

## 关于下达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各区财政局：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社〔2018〕52 号），现下达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XXX 万元（附件）。该项资金收入科目列《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22 项“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支出科目列 2082602 项“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中央补助资金下达后，各区要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补助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任何地区、部门、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

附件：下达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第二批)分配表





附件

下达2018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唐山市合计	1302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30007	
滦县	13022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2682	省对直管县直接下达资金
滦南县	130224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3226	
乐亭县	130225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2785	
迁西县	130227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1657	
玉田县	130229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3560	
遵化市	13028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3321	
迁安市	13028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3082	
直管县小计			20312	
路南區	1302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390	
路北區	1302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653	
古冶區	130204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704	
开平區	130205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791	
丰南区	130207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2550	
丰润區	130208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3401	
曹妃甸區	130216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166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3021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225	
唐山市海港开发区	13021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465	
唐山市芦台开发区	130214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116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	130215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133	
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102	
各区小计			9695	



#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冀财社〔2018〕52号

---

##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下达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 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财政局、各县财政局、雄安新区管委会：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 2018 年提高全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人社部规〔2018〕3号）等文件规定，现下达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具体见附件。该项资金收入科目列《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22“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支出请列入 2082602 项“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的补助”科目。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下达后，各地要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各市、县（市、区）财政部门要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财政补助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任何地区、部门、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

附件：下达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